

臺中市沙鹿區鹿峰國小 114 學年度慶生會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本校 114 學年度輔導工作實施計畫。

貳、實施目的：

- 一、藉「慶生會」活動，引導學童感謝父母養育之恩，並進而關懷他人。
- 二、使學生感受到師長及同學的愛心和關懷，形成一種濃密的親切關係
- 三、藉著當月壽星代表人物奮鬥事跡，啟發兒童積極向上的意志，培養積極的人生觀。

參、實施時間：

- 一、每個月最後一週星期五晨光時間訂為慶生活動時間。
- 二、慶生會活動實施時間，由輔導室訂定並排入學校行事曆中，於前一週預告。

肆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每學年度開始輔導室依據學務系統調查統計各班每月份壽星人數。
- 二、輔導室於活動當天，提供當月壽星一份早餐以表祝福之意。
- 三、慶生活動時，由專輔老師分享當月臺灣名人奮鬥過程，讓學生體會生命的意義與價值。
- 四、每月慶生活動邀請校長及會長參與慶生活動。

伍、活動經費：由家長會費支出。

項目	單價	數量	小計	備註
麥當勞早餐	70	678	47460	

陸、附則：本計畫奉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輔導主任

總務主任

校長

教師兼
輔導主任
林美玲

教師兼
輔導主任
陳永信

教師兼
總務主任
蘇建豪

臺中市沙鹿區
鹿峰國小校長
黃美玲